委 任 書

茲授權代理人申領本人(納稅義務人)  **□本市 □外縣市**

□房屋稅籍證明書 □房屋稅 年繳納證明 □地價稅 年繳納證明

□土地增值稅享用自住用地稅率查詢 □ 稅課稅明細表

□全國財產總歸戶清單 □ 稅當期繳款書

□ 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

□被繼承人 身分證字號

□房屋稅籍證明書 □全國財產總歸戶清單

□債權人查調債務人

□全國財產總歸戶清單 □ 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

□其他

　此 致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納稅義務人(申請人)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蓋 章 | 姓 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蓋 章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依民法第3條及刑法第210條規定，代理人確實獲得申請人之授權，本委任書若有虛偽情事，代理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代理人姓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蓋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電話/手機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 年　　 月 　　 日

**※申請全戶財產(所得)資料，請檢附全戶中已成年人之身分證、印章、未成年人戶口名簿及法定代理人雙方之身分證、印章；若為單親請檢附戶口名簿(含詳細記事)及監護人之身分證、印章。**

**※委託代理人辦理者，請檢附申請人及代理人之身分證、印章。**

113.11.